



上海電業管理局生產技術處集體編著

# 地區電力系統的調度管理

上海科學技術出版社

## 序 言

随着祖国工农业生产的大跃进，社会主义建設事業正以一天等于二十年的速度在飞跃发展着。工农业生产的迅速发展，要求电力工业以高速度迎头赶上，无数的新电站不断地投入生产，輸电的联系在不断地加强，亦就是說新的电力系統不断在組織起来。由于電业生产所具备的特点——发、供、用电的統一性，就要求对全电力系統实行統一調度管理，因此調度工作者的队伍也在日益地壮大。

电力系統調度管理的范围比較广泛，是电力系統运行上的組織者，亦是指揮者；因此調度工作不仅涉及技术上的一些問題，亦涉及到組織管理問題。調度管理工作的好坏，直接关系着整个电力系統的安全及經濟运行。在調度管理工作上，各个系統的調度所都有它适合于該系統情況的管理制度及工作方法。因为电力系統在迅速地发展着，在調度管理上也不断地出現一系列新的問題。要解决这些新問題，必須依靠全体調度工作者共同努力，总结并交流現有的管理制度及工作方法，共同提高。这是电力系統調度工作者的迫切任务，也就是我們写这本书的目的。

“地区电力系統的調度管理”一书的主要特点是沒有高深的理論，只是日常調度工作中一些点滴經驗的总结，是一本較为淺显而又实用的参考书。参加写书的共有十三位同志，是集合了大家的力量而完成的。初次写书再加上經驗的局限性，使书的内容及实际参考价值受到了一定的限制。因为书的内容主要是

写經驗，所以內中包含着正確的經驗亦包含着錯誤的經驗。這方面尚有待電力系統調度工作者及本書的讀者予以批評指正，不斷地提出修改補充的意見，使內容及實際參考價值更臻完美。

全書共分十二章，缺乏關於水庫調度、系統穩定及系統自動化的內容，這亦就是經驗局限性的所在，我們希望將來能逐漸補充這方面的內容。

本書的對象是專業調度工作人員、從事電力系統運行工作的技術人員及電力系統管理工作人員，亦可供動力學院的電力網專業學生參考。

上海電業管理局生產技術處

1959年1月

# 目 录

序 言.....	1
第一章 調度管理的任务与組織.....	1
1-1 电力系統的特点.....	1
1-2 电力系統的分类.....	1
1-3 調度管理的任务及其組織形式.....	4
1-4 一級制調度管理.....	6
1-5 兩級制調度管理.....	8
1-6 調度範圍的划分与調度管理.....	10
1-7 調度所的組織与分工.....	13
第二章 周率管理.....	14
2-1 維持正常周率的必要性.....	14
2-2 周率的監視.....	15
2-3 周率的調整.....	15
2-4 緊急減荷.....	17
第三章 电压管理.....	21
3-1 电压管理是調度的基本职能.....	21
3-2 电网损耗和电压管理的关系.....	26
第四章 有功經濟調度.....	28
4-1 鍋炉的特性公式.....	28
4-2 汽机的特性公式.....	33
4-3 各电厂間的机炉經濟調度計算步驟.....	35

4-4 系統中各電廠的經濟調度	41
4-5 考慮線損修正時有功經濟調度	41
<b>第五章 檢修管理和有功平衡</b>	<b>45</b>
5-1 設備統一檢修的必要性	45
5-2 編制檢修計劃的注意事項	45
5-3 檢修管理工作所需的图表資料	47
5-4 檢修計劃的編制程序	48
5-5 設備停役申請辦法	50
5-6 功率平衡表的編制	50
5-7 日調度計劃的編制	52
5-8 新設備投入運行前的准备工作	53
<b>第六章 調度操作</b>	<b>55</b>
6-1 調度操作的重要性	55
6-2 調度操作管理範圍	55
6-3 倒閘操作	59
6-4 操作制度	62
<b>第七章 事故處理</b>	<b>66</b>
7-1 一般規定	66
7-2 設備的異常運行	70
7-3 設備的試送	72
7-4 消弧線圈接地系統單相接地事故處理	74
7-5 系統性事故	78
7-6 反事故措施	86
<b>第八章 繼電保護的調度運行</b>	<b>89</b>
8-1 繼電保護在電力系統運行上的重要性	89
8-2 調度部門與繼電保護部門間的關係	89

8-3 調度人員必須具备的繼電保護技術資料和对这些 資料的管理.....	92
8-4 电力系統运行方式与繼電保護的关系.....	93
<b>第九章 調度所的設備.....</b>	<b>105</b>
9-1 調度盤的制作与布置.....	105
9-2 通訊及录音設備.....	107
9-3 調度所的仪表設備.....	108
<b>第十章 通信和远动設備.....</b>	<b>110</b>
10-1 地区調度所的通信.....	110
10-2 調度電話總機和通信線路.....	111
10-3 線路的充分利用及复用通道.....	113
10-4 載波電話設備.....	115
10-5 載波机的結合和附加設備及抽压裝置.....	117
10-6 远动設備的种类及对地区調度所的要求.....	120
10-7 近作用式遙測.....	122
10-8 远作用式遙測.....	125
10-9 遙控裝置.....	127
<b>第十一章 調度員培訓.....</b>	<b>130</b>
11-1 概述.....	130
11-2 事故演习.....	133
<b>第十二章 調度所的統計紀錄和資料.....</b>	<b>135</b>
12-1 总述.....	135
12-2 調度所的統計.....	136
12-3 調度所的紀錄.....	137
12-4 調度所的資料.....	137
<b>附录 日負荷曲綫的預測.....</b>	<b>139</b>

# 第一章 調度管理的任务与組織

## 1-1 电力系統的特点

电力系統是特有的一种生产組織形式，它由发电厂、各级輸变电设备及用电设备組成，彼此借共同的电网相联系，联結成完整的、連續不断的、生产、輸配与消費同时进行的生产程序。电力系統有三个特点：

(1) 电力不能儲藏，生产、輸配与消費同时进行，不間断的生产量与消費量时刻必須相等。

(2) 生产与消費緊密結合，一个环节的变动（負荷或事故）立即会影响到其他环节，特別是事故发生时，发展迅速，各个环节之間的影响有时在百分之几秒內完成。

(3) 电力对用户的生产、生活程序影响很大，电力中断的严重性甚至无法估計，因此必需要求电力系統有高度的可靠性。

这三个特点迫使电力系統的生产程序要有高度的組織性，和适当的管理集中。例如为了保証生产与消費量的平衡所必需的周率調整，备用容量的分配，发电厂之間的負荷分配，以及为了保証电力系統高度安全可靠的操作管理領導、事故处理等都要求在电力系統的生产管理上設立一个完成这些任务的調度部門。

## 1-2 电力系統的分类

电力系統可按併列运行发电厂的設备总容量、系統电源及

負荷分布的特点、結綫方式及电压來分類；但主要的一點是併列运行发电厂的设备总容量。

按併列运行发电厂的设备总容量來分可分四类：

1. 总容量在 20 万瓩以下的电力系統，一般为地区分布不广的电力系統。

2. 总容量在 20~50 万瓩的电力系統，一般为地区分布不广，最高电压不超过 110 千伏的电力系統。

3. 总容量在 50~100 万瓩的电力系統，一般为地区伸延較广，最高电压超过 110 千伏的电力系統。

4. 总容量在 100 万瓩以上的电力系統，一般为地区伸延較广，电网复杂的电力系統。

按系统电源及負荷分布的特点及結綫來分，电力系統可分为四种典型：

1. 第一种典型是主要負荷集中在地理中心的电力系統：

如图 1-1 所示，这类系統全部負荷的主要部分集中在电力

系統的地理中心，在負荷中心的电网密度特別高，中心地区有一些带基本負荷的热电厂，而用当地燃料的区域性火电厂或水电站以远距离輸电至負荷中心；这种电力系統的特点是强大的电力潮流流向一个方向，区域性电厂或大容量水电站亦可能有一部分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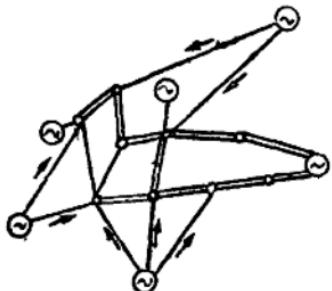


图 1-1

区域性負荷，这种电力系統的例子是供給有大量电力消費的工矿城市的电力系統。

2. 第二种典型是負荷及电源在地理上分散，但又有一个比

較集中的电源的电力系统。如图 1-2 所示，这类电力系統的特点是潮流流向边缘。这种电力系統的例子是由一个比較发达的中型工矿城市向郊区或邻近地区供电的电力系統。

### 3. 第三种典型是有分散分布的电源和负荷的电力系統。

如图 1-3 所示电力系統伸延很长，电源及负荷分布在沿着铁路、公路、山脉或河流的各个城市，其中亦可能包括一个或二个比較集中的电源为负荷点，这种系統的特点是系統联結不强，有可逆潮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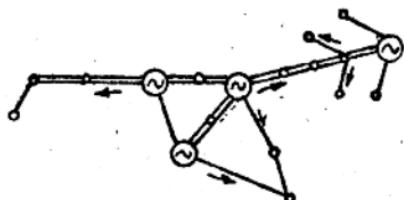


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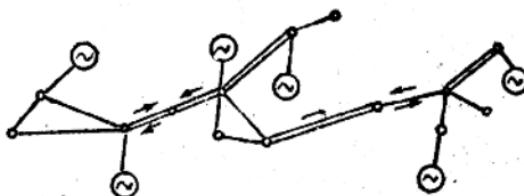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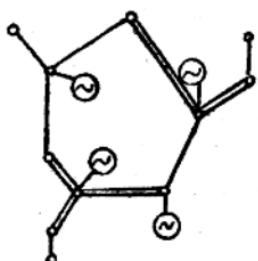


图 1-3

### 4. 第四种典型为环状电力系統。如图 1-4 所示，这种电力

系統通过单綫或双綫組成环状电网，这种电力系統的特点和第三种很相似，所不同的是环状結綫而已，其中亦可有个別結点組成比較发达的电源点或负荷点。



以上仅仅是四种常见的典型，而实际的电力系統可能是属于混合形式的，或者说电力系統的全部形式基本上属于上述的一种典型，而个

別环节又属另一种典型。

电力系统的设备总容量与电力系统调度管理的组织形式关系最大，小容量的电力系统调度管理可简单些，而大容量的电力系统当然要复杂一些；除了总容量以外，属于调度管理的电网情况亦是很重要的，有大型发电厂、变电站、电网集中、负荷集中、变压等級少的电力系统调度管理可以简单一些，而地区辽闊、小厂小站多、电网分散、负荷分散、变压等級多的电力系统调度管理便会复杂一些。

### 1-3 調度管理的任务及其組織形式

由于电力系統生产与消费的特点，要求对电力系統內发电、輸配电及用电設備的共同运行进行必要的統一領導，这便是調度管理的基本任务。調度管理的任务是：

1. 对电力系統內发、供、用电設備的共同运行，执行操作管理并对运行人員的协同工作进行領導。
2. 实行电力系統各项运行方式，以保证：
  - (1) 完成国家規定的发电計劃，滿足規定的最高負荷（包括供热負荷）；
  - (2) 整个电力系統及其各个組成部分的安全运行及連續不断的发电供电；
  - (3) 电(热)能的質量要合乎規定的标准；
  - (4) 保証整个电力系統发、供、用电最大的經濟性。

調度管理实际上当一个地区中第一个发电厂投入生产后便具有的。发电厂一投入生产，产生了电力生产与消费以后便有調度管理問題；例如孤立小型发电厂的值长或电气值班員，在对用戶設備或一二个变电所的共同运行进行操作管理，和实行各

种运行方式时，便具有调度管理的性质。在一个地区有了二个以上的发电厂併列以后就有设立调度部门的要求；在没有设立专门的调度部门以前调度管理的职能仍可由一个容量較大发电厂的值长或者由供电所值班调度员来执行，根据电网的結綫方式，发电厂的特点，值班人員的水平以及通訊的可能性，可以分别采取下面几种方式作为过渡的組織形式。

(1) 由发电厂值长来进行调度管理：

形式之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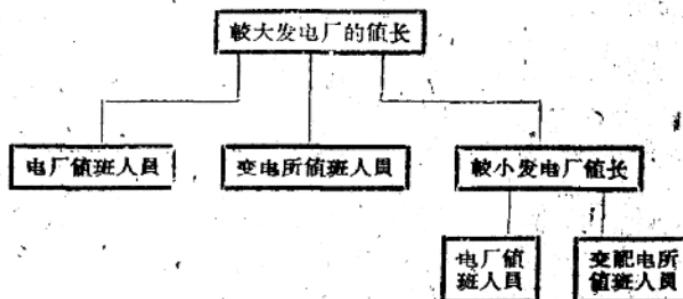


图 1-5

形式之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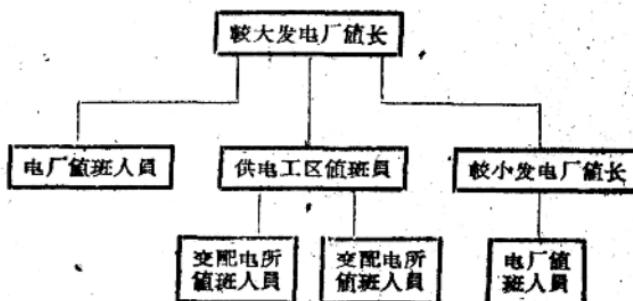


图 1-6

(2) 由供电工区值班员来进行管理：



图 1-7

在发电厂值長来进行調度管理时，为了协助发电厂值長进行工作，可以設立值班調度員在值長领导下进行調度管理工作。

采用何种过渡形式，應該根据具体的情况来决定，过渡期間的电力系統結綫一般是简单的，过渡形式主要是根据人員水平、行政系統及通訊設備来决定，过渡期間的調度管理往往是简单的，有时亦会造成一些損失。

#### 1-4 一級制調度管理

随着电力系統的发展，在条件具备的时候，應該建立专业的調度管理部門。是否要建立专业的調度部門，首先决定于电力系統的容量及結綫方式的复杂性。一般的誹容量在 5 万瓩以上，併列运行的发电厂在二个以上，并有几个变电所时，便有必要建立专业的調度部門。

調度管理最简单的組織形式是一級制，一級制的特点是除了发电厂厂用电系統以外的电气設備，其操作管理全部由这一級調度所來領導。一級制的調度管理系统如图 1-8，电力系統調度所是直接领导发电厂及变电所值班长的协同操作及运行方式安排。一級制調度管理一般适用于 20 万瓩以下及部分 20~50 万瓩的电力系統，这些系統的特点是总容量不大、調度管理

对象不多、负荷集中、结线简单的电力系统。

在电力系统容量增加，系统结线复杂以后，电网在地理上亦伸延较远，一级制调度管理的对象也随之增加，调度管理工作的内容亦复杂起来，例如系统频率调整、电压调整、负荷的经济分配等工作量要增加很多，若一级制调度管理对象过多，常常使值班调度员陷入繁忙的操作中去，而没有时间来考虑整个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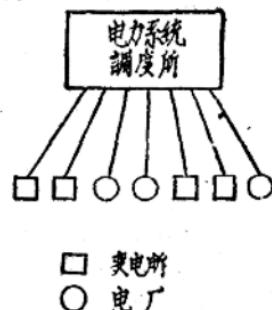


图 1-8

统的安全和经济运行问题，加上地理上的伸延，使值班调度员不易了解地区的全面情况，特别是边远地区情况，这样便大大降低了调度管理的作用，因此便要采取措施来分担值班调度员的工作，一般可采取下列三个办法：(1) 下放调度职权给变电所值班员；(2) 增加值班调度员；(3) 组成两级制调度管理组织。下放调度职权给变电所值班人员的方法，在地理上分散的电力系统中是常常采用的，这相当于一个终端性供电区域成立了一级调度管理。在地理上比较集中的电力系统亦可划成几个区域；每个区域包括几个变电所，而指定其中一个变电所为“基地变电所”，在基地变电所中设立值班人员来执行这个区域中的调度管理工作，这相当于一级专门管理操作的工段调度。地理上集中的区域，还可以比较方便的用遥远自动化来减少调度管理的对象，而由一个变电所的值班人员直接操作来代替调度操作。增加值班调度员亦是常常采用的方式，二个以上的值班调度员之间的分工，应根据人员水平和结线方式来决定；一般的情况下一人负责操作领导，另一人负责调度系统潮流(发电厂出力、电压)，而其中一人负责全面领导及事故处理的指挥；若结线情况许可，亦可

以区域或电压等级来分工。

### 1-5 两级制调度管理

两级制调度管理把电力系统的调度管理分成二级，上一级负责全系统的调度管理，下一级负责一个区域（往往是低一级电压的电网）的调度管理。

在考虑两级制调度管理的时候，应该考虑现有的和发展的技术管理组织，最好使调度管理和技术管理系统配合起来。

两级制的调度管理系统如图 1-9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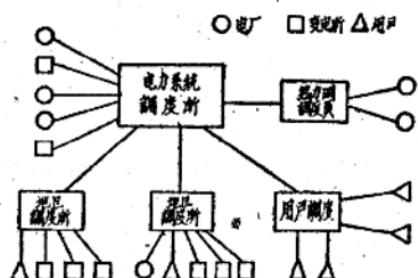


图 1-9

电力系统调度所除直接调度管理部分有系统意义的发电厂、变电所（或大用户的电气值班负责人）以外，还领导各个地区之间的协同工作。

两级制调度管理适用于 20 万瓦以上的系统，个别地

理上分散的系统虽然容量较小，有时亦需要两级制调度管理，因为地理上分散的电力系统电气联系薄弱，有系统意义的线路较少而地区意义的线路较多，是不宜过分集中设立过多的调度对象的，而且在技术管理上因为地理上分散亦常常设有地区管理机构，因此设立下一级调度机构有较好的条件。

在系统进一步发展以后，电力系统元件有很多增加，两级制调度管理中，各个调度部门之间所属调度管理范围都会感到太多而难于领导（调度对象在 20~30 个以上），除了增加调度所工作人员以外，便必需考虑进一步重行划分调度管理范围组织三级制的调度管理，使电力系统调度所能全力领导全面的调度管

理工作。

組織高一級調度部門應該在電力系統的發展中，特別是系統出現高一級輸電电压的時候來考慮。當電力系統出現高一級輸電电压以後，系統意義的元件有很大的變動，例如一個地區內220千伏環路的出現，使原來作為系統意義的35千伏環狀電網分區運行，完全失去系統意義而只具有區域性質，這時便可考慮組織高一級調度所來管理220千伏環狀電網而將原來的35千伏電網劃給地區調度所來進行調度管理。

無論是一級制、兩級制或者三級制的調度管理，電力系統調度所仍然直接管理着電力系統數量較多的發電廠、變電所、高壓或超高壓線路，這是和聯合電力系統調度所只管理極少數發電廠、變電所和線路根本不同的地方。

除了分級的調度管理組織以外，在系統聯繫比較薄弱的電力系統內，有時用分區域調度管理的過渡形式，而在系統聯繩加強以後組織高一級的統一的調度管理機構。分區域調度管理的特點是各個區域之間能保持最大的獨立性，全系統的運行方式及操作管理是通過協商及合同所規定的規程進行（這些規程一般是簡單的規定調頻方式、調壓管理、操作守則及事故處理等）。例如兩個電力系統由於地理上接近，通過較低的電壓（35千伏或110千伏）使兩個系統併列運行，相互之間的聯繫薄弱，一個系統運行參數（潮流、電壓）的變動，對另一個系統的影響很小，可以用這種分區域調度的方式作為過渡到統一調度的方式。經驗證明，在運行方式安排上應尽可能的預先統一考慮，使系統中的潛力都能發掘出來，因此分區域調度最好以一個系統的調度所為主來統一考慮運行方式問題。這和資本主義國家的分區域調度有根本的不同，因為資本主義國家內各個資本家之間的調度

管理是不分主次的，它的根本出发点是使各个电力系統之間的利益得到照顧，最多做到調和利害冲突，而不能从整个电力系統的利益出发，更不能从整个国民经济的利益出发。在这种方式指导下制訂的运行方式，在一定的条件下必然会造成很大損失。

### 1-6 調度範圍的划分与調度管理

調度範圍是指某級調度机构所管理的电力系統設備，属于这一級調度机构管理的設備有运行状态的变更时，必須得到这一級調度部門的同意或者具体操作命令。

調度管理有两种方式：

(1) 調度管理 操作这些設備必須得到所属調度所值班調度員的具体操作命令或者綜合性的操作任务命令。

(2) 調度指導 操作这些設備必須事先得到所属調度所值班調度員的同意，而具体的操作命令或操作任务由調度管理这些設備的調度所发給操作人員。調度指導的作用是在设备运行状态的变更中对系統的影响加以指导。

凡是調度管理的发电厂、变电所，都應該由調度管理的部門直接向其值班負責人发布操作任务或命令，这叫做直接調度；在通訊设备一时难以解决或者人員水平还不够进行直接調度时可以实行間接調度，應該指出这种方式是很不好的，不但操作命令的轉相傳递会发生錯誤，而且在事故处理上大大拖延了事故处理的时间。應該把間接調度作为一种不得已的手段或者是系統操作中的一个事故苗子，應該尽力避免。

調度範圍的划分首先應該考慮的一个基本出发点就是地区值班人員(值长、变电所值班人員及地区調度員)对地区的情况(包括設備情况、用电特点、管理机构系統)是最熟悉的，从这一

点出发应该给与地区值班人员最大的独立性（特别是对事故处理），这样可以简单可靠地进行管理，迅速地制止事故的扩大。

调度范围的划分中另一个基本出发点就是地区值班人员对系统全面情况的認識有很大的局限性。这一点特別在事故处理时，有些地区值班人员的錯誤操作中暴露出来，从这一点出发應該将某些设备的操作管理进行必要的集中。

集中与分散是调度管理中的矛盾，主張集中的一些工程师往往提出一个发电厂或者变电所應該尽可能减少其调度领导为由，甚至提出由一个调度部門来“包干”调度管理。另一种主張集中的理由是下一級值班人员的水平低應該减少其工作。这样的看法是不对的，“包干”和集中的結果是把值班调度員陷入无法应付的困境中，而实际上放弃了全面的调度工作；人員水平是可以提高的，另一方面技术水平决不是保证安全的唯一因素，过度的集中反而会造成事故苗子。

调度范围的划分，一般是根据操作管理的范围来划分的。为了提高操作效率，縮短系统操作时间（特别是事故处理或者通訊断絕时），而又不失去集中调度的原则，从操作管理的角度上来看，正确的划分原則應該是运行方式的决定上作必要的集中，而在操作管理上尽量的下放分散管理，可以下放的尽量下放，不能下放的多用调度指导的形式。

为了便于处理事故，调度范围的划分在事故发生后的处理操作中，可規定一些条件加以变更。

下列设备（包括繼电保护及自动裝置）應該属于系統调度所调度管理或调度指导：

（1）有系統意义的发电厂其中的机炉设备与系統联結的电气设备；